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0-051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签字董事七名，实到签字董事七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一、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慈善公益事业计划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精准扶贫和慈善事业计划的议案》，计划精准扶贫和慈善事业计划支出约 1 亿元，主要用于贫困地区的教育扶贫、产业扶贫等项目，重点帮助提升深度贫困地区学前教育水平、促进贫困地区乡村振兴。

公司于 2018 年发起了旨在治贫先治愚、扶贫先扶智的“新湖乡村幼儿园计划”，项目分布在云南、西藏、四川、湖北、青海、贵州等省（区）的多个贫困地区，以“三区三州”之一的云南怒江傈僳族自治州为重点，新建、改扩建“新湖乡村幼儿园”245 所。该项目实施以来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力，2019 年入选“壮丽 70 年·致敬祖国——经典公益项目”，2020 年被云南省确定为第十一届“中华慈善奖”项目奖推荐对象。

公司于 2017 年底开始在湖北恩施实施“枫香河益贫乡村”项目，旨在通过“修缮民居，提升环境，完善设施，发展实业”，实现整村改造，嵌入现代生活和社会管理元素，吸引外出青壮劳动力回乡创业，培植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增加农民收入，为深度贫困乡村顺利脱贫，继而蝶变为美丽乡村。并以此创建贫困乡村整体脱贫的可复制、可推广的“新湖实验样板”。

公司继续在重大灾害面前实施抗灾济困公益行动。2019 年向“利奇马”台风灾区捐赠 1000 万元。2020 年春节以来开展多项公益行动，多方面支援抗击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

三年来，公司以精准扶贫为重点的慈善公益项目已累计签约 12300 万，已投入 9800 万元。经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拟继续加大社会慈善公益事业投入，继续致力于深度贫困地区的教育扶贫、乡村振兴等公益项目。

（一）基本方略

目前我国脱贫攻坚已取得决定性成就，脱贫攻坚目标任务接近完成。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后，要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果，将扶贫工作重心转向解决相对贫困，要做好乡村振兴这篇文章。

基于此，公司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继续以深度扶贫为重点，开展多种形式的慈善公益行动。巩固前一阶段的参与脱贫攻坚的工作成果，继续参与东西部扶贫帮扶，聚焦深度贫困地区，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其他慈善公益项目进行新拓展，实现新作为。

（二）总体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慈善公益事业计划支出约 1 亿元，主要用于深度

扶贫、乡村振兴和其他各种形式的公益慈善项目。

(三) 保障措施

公司以“浙江新湖慈善基金会”为平台，做好深度扶贫为重点的各项慈善公益工作的安排部署。公司董事会授权副董事长领导慈善公益工作，负责具体项目的选定、协议签订、项目管理，并决定项目每年投入的具体金额等相关事项。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境外附属公司在境外发行美元债券并由公司提供跨境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其特殊目的子公司在境外发行美元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6.5 亿美元，期限不超过 5 年，并由公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跨境担保。

同时，公司董事会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全权决定和办理本次发行的有关事宜，并签署所有必要的与本次发行及担保相关的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0-052 号。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5 日